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PROVISTONAL

S/PV.2823
8 August 1988
CHINESE

第二八二三次会议临时逐字记录

1988年8月8日星期一，下午3点30分

在纽约总部举行

<u>主席</u> ：李鹿野先生	(中国)
<u>成员国</u> ：阿尔及利亚	朱迪先生
阿根廷	德尔佩奇先生
巴西	诺古尔拉—巴蒂斯塔先生
法国	布朗先生
德意志联邦共和国	约克·冯瓦滕堡伯爵
意大利	斯特拉切—扬弗拉先生
日本	加贺美先生
尼泊尔	泽塞先生
塞内加尔	萨雷先生
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罗津斯基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克里斯平·蒂克尔爵士
美利坚合众国	沃尔特斯先生
南斯拉夫	佩伊奇先生
赞比亚	查巴拉先生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原文和其他语文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理会正式记录。

更正应只对发言的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于一个星期内送交会议事务部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2号，DC2-750室）。

88-60808/A

下午3点55分开会。

向前任主席表示感谢

主席：这是安全理事会8月份的第一次会议，我谨以安理会的名义，向担任1988年7月份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巴西常驻联合国代表保罗·诺格拉-巴蒂斯塔先生阁下表示致敬。诺格拉-巴蒂斯塔大使以高超的外交技巧和出众的才华主持了安理会上个月的工作，我相信我可以代表安理会全体成员向他表示深切感谢。

向秘书长致敬

主席：在这里，我相信我可以代表安理会全体成员的意思，深切感谢秘书长作出不懈努力，使这次会议得以召开。我谨以安理会的名义衷心感谢他的杰出的工作。

通过议程

主席：安理会这次会议的临时议程见S/Agenda/2823号文件。要是没有人反对，我就认为议程获得通过。

议程通过。

伊朗和伊拉克间局势

主席：我以安理会的名义，邀请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应主席的邀请，马哈拉蒂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我以安理会的名义，邀请伊拉克代表在安全理事会议席就座。

应主席邀请，基塔尼先生（伊拉克）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主席：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议程上的项目。安全理事会今天开会是根据安理会协商达成的谅解。

我要请安理会各位成员注意下列文件：— S/20092, 1988年8月6日伊拉克

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S/20094, 1988年8月7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外交部长给秘书长的信。

主席：我现在请秘书长发言。

秘书长：安理会各成员都知道，在过去两周中，我一直在进行紧张的外交活动，目的是使安理会的第598(1987)号决议得到执行。

由于这些努力的结果，为履行安理会责成我的任务，我现在促请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伊拉克共和国从1988年8月20日格林威治时间0300点开始实行停火，停止在陆地、海上和空中的一切军事行动。冲突双方均已向我保证，他们将在充分实施第598(1987)号决议的范围内实行停火。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伊拉克共和国两国政府还同意在停火日期和停火时间部署联合国观察员。

我将向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伊拉克共和国发出正式邀请，邀请它们在8月25日派代表前往日内瓦参加由我主持的直接会谈。我现在正就此一事项向双方发出信函。

在停火那一天，我将确定我正在进行必要的准备，旨在履行决议各执行部分各段，特别是第4、6、7和8段所责成我的任务。

我注意到，在过去的几天中，军事活动已经减少。但是，我要借此机会最强烈呼吁有关各方行使最大的克制，在停火开始生效之前的这段时间内不要在陆地、海上和空中采取任何敌对行动。

我愿向当事双方，安全理事会各成员国和其他方面在过去几周中所作的努力表示我最深切的感谢。我深信，当我们在日内瓦开始会谈的时候，我可以继续依靠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伊拉克共和国代表的合作。

恢复和平将给两国人民带来大大超过战争的胜利。

主席：经安理会协商后，我受权代表安理会各成员发表声明如下：

“安全理事会欢迎秘书长刚才发表的就执行安理会1987年7月20日关于伊朗—伊拉克冲突的第598(1987)号决议的声明。

“安理会赞同秘书长宣布该决议要求的停火应于1988年8月20日格林威治时间0300时开始生效，秘书长主持下当事双方的直接会谈应于8月25日开始。

“安理会并赞同秘书长呼吁双方作出最大的克制，同时期望当事双方在停火开始生效前的期间不进行任何敌对行动。

“安全理事会重申其决心：安理会第598(1987)号决议必须作为一个整体予以充分执行，并重申完全支持秘书长为此目的而继续努力。”

安全理事会就这样结束现阶段对这个议程项目的审议。

下午4点05分散会。